# 优化自然资源营商环境，山东持续提升要素保障和不动产登记服务

3月19日，山东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加力塑造高标准营商环境”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四场，介绍山东提升要素保障和不动产登记服务，优化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情况。

发布会上，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党组书记、厅长赵晓晖介绍，营商环境是市场主体发展之基、活力之源。作为保护资源、保障发展、服务民生的重要职责部门，近年来省自然资源厅立足新时代新征程自然资源工作定位，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的目标要求，强化政策创新，深化流程再造，着力改善服务，持续优化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努力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贡献自然资源力量。

强化政治引领，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来抓。省自然资源厅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自然资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印发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并列入日常监督和厅党组巡察监督，集全厅之力推动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助推全省高质量发展。

突出政策创新，全力提供精准高效的自然资源要素保障。在用足用活既有政策基础上，对上加强争取，对内创新优化政策，对下狠抓服务质效，全力保障全省重点项目建设。制定23项政策措施，实行不限数量用地指标预支、重大项目用地报批激励等一批支持政策。积极探索在全省范围内，按照有偿或者记账的方式，对计划指标、占补平衡指标、林地定额等调剂余缺，促进要素有序流动、高效配置。编制耕地等自然资源保护和要素保障创新“十大规范”，将工作中好做法、好经验固化成制度，全力推动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服务制度化、规范化。

深化流程再造，着力提升自然资源审批服务质效。聚焦提高审批效率、降低企业成本、提升服务水平，持续在加强改革创新、优化审批流程上狠下功夫。开发建设省市县三级联动的建设用地审批监管系统，实现省市县系统互联、业务协同、互通共享和实时监管，用地审批时间比全国平均少7天以上。深入推进“标准地”改革，企业由“找地”“等地”变为按需求“选地”，拿地即可开工。持续深化“多证合一”“多评合一”改革，将合并的论证事项由3个拓展到8个，平均为每个项目节省20个工作日。在全国率先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改革，加强测绘全生命周期管理，审批效率提高50%左右，测绘企业工作时间平均缩短30%-50%，生产成本降低30%以上。大力打造“自然清风”廉洁文化品牌，出台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亲清交往的意见，把廉洁服务落实到每一个具体的服务环节。

着眼便民利企，努力打造不动产登记服务硬实力。始终坚持“让群众少跑腿”的服务宗旨，持续在优化服务上做加法、在办事流程上做减法，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效能。打造省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平台，80余个高频登记业务实现“全程网办”，支撑部分不动产业务实现“跨省通办”。目前，新建商品房转移登记网办率近85%，个人办理转移登记、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内办结率均达90%以上。常态化开展“交房（地）即办证”，在全国率先探索“带押过户”，全面推行不动产登记与税费缴纳、水电气热协同过户等服务“多事联办”，一次申请即可享受集成服务。

坚持问题导向，主动回应和解决基层群众诉求。聚焦基层和群众关注的重点问题，坚持有解思维想问题、找对策、干工作。按照“群众无过错即可办证”的原则，省市县三级合力推进房屋产权确权颁证历史遗留问题专项整治，惠及139万户群众。建立厅级领导干部联系地市工作机制，定期蹲点调研，及时帮助基层解决自然资源工作中遇到的难题。针对各地反映成片开发方案编报需求，支持省级新区和市政府直接管理的各类开发区单独报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有需求的县（市、区）可增加编报次数。针对沿黄工业园区拓展发展空间需求，积极配合省直有关部门实施扩区调区。

下一步，省自然资源厅将按照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深入推进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持续提升行政效能和服务水平，为全省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以深化“十大规范”为抓手，全面加强自然资源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制度建设。围绕要素保障、占补平衡政策实施、矿产资源管理改革、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加强矿业权出让和交易监管等，再制定一批工作规范，优化工作流程、明确各级职责、强化全程监管，打造优良的政策环境。

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和规矩意识，持续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坚持求真务实、依法办事，把法治观念和规矩意识贯彻到政策制定、实施、监管各个环节，坚决杜绝钻政策空子、打法律法规“擦边球”等行为，更好维护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持续打造公平高效的审批环境。全面强化政策协同，简化与基层群众联系紧密业务的办理要求，畅通“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完善“上下联动、横向协同、内部协作”机制，推动自然资源政务服务再提速再提效，努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山东实践贡献力量。

大众网 2024-3-20